

## 太湖的生态管理和“示范区”的建设难点都在于**范围内的行政区域打破行政边界约束，建设命运共同体。**

### 对标示范区协调统筹

大拈花湾在无锡热火朝天地建设的同时，长三角一体化的进程在近期又有了新进展：10月25日，国务院正式批复《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11月下旬，《总体方案》全文在国家发改委网站公布。

在《总体方案》中，“示范区”被定位为新标杆、新高地、试验田、新典范。在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科学院大学教授、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决策咨询专家陈雯看来，《总体方案》的亮点主要有两方面：首先是把一体化发展的协同机制和生态绿色的生产生活体系相结合；其次，在体制机制方面，一体化示范区将建立“理事会+执委会+发展公司”三层次架构，与两区一县构成了纵横协同的机构管理方式。

复旦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教授包存宽向《新民周刊》记者表示，“示范区”从大的范围而言，也和无锡同属太湖流域。例如，“示范区”内的太浦河，是太湖的一条重要的出水、泄洪通道。两个区域之间的生态发展本来就是紧密相连、互相依存的，它们之间的治理方式也应该共享一些最基本的原则。

他表示，太湖具备明显的“公地”属性，而又在行政上被划分为

多个地区管理，这就和“示范区”一样，需要建立一体化的协统机制，对整个太湖的生态保护和各类开发进行统筹。例如，整个太湖岸线，究竟总体应该开发多少、保留多少，以及细化到每个区域应该如何分配，这不应该由单个行政地区关起门来自己研究决定和实行，而应该放到一个大的协同平台上共商共议。平台决策出每一项工作都应该有利于整个区域的发展，具体的工作任务再分配到各个地方去执行。自然环境和经济社会发展程度的不同会造成每个地区承担的任务难度不同，这就需要生态补偿机制来平衡。

实际上，太湖的生态管理和“示范区”的建设难点都在于范围内的行政区域打破行政边界约束，建设命运共同体。“示范区”执委会制度的边界与责任职权如何界定，它能否成为一个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这还需要进一步探索试验。

而无论是“示范区”内的青浦、吴江、嘉善三地，还是太湖范围内的各地区，最重要的是如何实现“成本共担、利益共享”。这是一个需要长久磨合的命题。

包存宽说 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要给自然留下更多修复空间，给农业留下更多良田，给子孙后代留下更多天蓝、地绿、水净的美好家园。“修复空间、良田要做加法，那就意味着一些城市建设空间要做减法。”

他表示，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我们的不少城市发展速度都是用不

断扩大建设用地的方式实现的。新的发展思路下，我们肯定要控制建设空间，人要从青山绿水边退出，更集约地聚集到城镇中去，这样才有可能腾出生态空间。

“例如在太湖岸线边的，除了居民点，还有企业、楼盘，政府究竟是不是有魄力让这些产业退出，怎样合法合理地让它们退出，这是考验执政者智慧的一个命题。”包存宽说。

大拈花湾要以生态引领文旅，“示范区”要把以水为脉、林田共生的优美环境转换为发展优势，如何实现？

陈雯指出：生态经济与大工业开发不一样，它不靠资本大规模投资，而是激发本土内生活力，由当地社群参与共同创造。它可以在尊重保有江南水乡生产生活形态基础上，使当地生活品质得到很大提升。

她表示：如果说以前的发展模式是招商引资，靠大规模的资本投入来带动一个地区的发展，那么现在我们可以尝试倒过来的一种新的路径：把本地的热情和创造力激发出来，塑造一个受人欢迎、有亲和力的环境，以此来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包存宽则认为，很多时候，我们不一定非要想办法对自然进行“保护式开发”，其实，能留出一些“自然保留地”，让其自然发展、自然修复，也是一种睿智的选择。

正如无锡市作协原副主席、作家吴翼民在一篇文章中所表达：拈花湾的禅意，或许并不在人为营造的抄经、禅行的体验中，而在湖光山色的自然里，在优秀生态环境带来的阵阵蛙鸣中。拈花湾如此，大拈花湾也应如此。[4]